

证券代码：833882

证券简称：汉印股份

主办券商：光大证券

江苏汉印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江苏汉印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配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及长期战略发展规划，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股票终止挂牌，具体终止挂牌时间以股转公司批准的时间为准。

公司于2021年2月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关于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议案，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对异议股东的保护措施

因公司拟向股转公司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为保护公司异议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由其满足条件的异议股东所持公司股份进行回购,具体安排如下:

1、回购对象需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 1) 在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股东。
- 2) 未出席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或者出席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但未就《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投有效同意票的股东。
- 3) 在回购有效期内,向公司提交有效的书面申请材料,要求回购其所持公司股份的股东。
- 4) 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情形的股东。
- 5) 不存在因股票回购事宜与公司发生诉讼、仲裁、执行等情形或该情形尚未终结。
- 6) 异议股东所持公司股票不存在质押、司法冻结等限制自由交易的情形。

满足上述所有条件的股东可以要求一次性回购股份的数量以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其持有的全部股份数量为准。

2. 回购价格结合公司的经营情况及整体经济环境等因素，将按照公平合理的方式，经友好协商确定，原则上以异议股东取得该部分股份时的成本价确定（存在不同成本价的，按照加权平均方式计算成本均价），具体价格以双方协商确定为准。
3. 回购有效期限异议股东申报股份回购有效期限为自审议通过公司终止挂牌事项的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之日起30个转让日内，异议股东需在此期限内向公司提出书面回购申请。回购申请材料包含异议股东回购申请书（详见附件）、取得该部分股份的交易流水单、股份数量证明文件、异议股东的有效身份证明及联系方式等必要信息。
4. 若因异议股东自身原因导致上述期限内未向公司提交书面申请的，则视为同意继续持有公司股份。回购有效期限届满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再继续履行回购义务。

三、特别提示

由于异议股东保护措施具有一定的时效性，公司董事会郑重提示各位投资者，若选择进行异议股东保护措施的，请尽快与公司联系有关股份转让事宜。

四、公司联系方式

联系人：文文

电话：18916069929

电子邮箱：vivian.wen@hi-print.com.cn

地址：上海市双联路388号1号楼

邮编：201702

特此公告。

江苏汉印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2月9日

附件：

江苏汉印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异议股东回购申请书

股东名称/姓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手机）	
电子邮箱	
证券账号	
持股数量	
回购要求	回购股份数： （股） 回购价格： （元/股）
本人承诺：本人提供的信息均真实准确完整，若有虚假，则视为放弃本次回购权利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股东（盖章/签名）：
申请日期：

